

<<国际商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商法>>

13位ISBN编号：9787302252511

10位ISBN编号：7302252513

出版时间：2011-5

出版时间：史学瀛、乔达、等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1-05出版)

作者：史学瀛等著

页数：34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商法>>

内容概要

《国际商法（第2版）》从比较法的角度，分章节详细阐述了国际商法所涵括的基本理论和主要制度，介绍了合同法、国际货物买卖法、国际产品责任法、代理法、商事组织法、票据法、知识产权保护法、仲裁与涉外民事诉讼等内容。

《国际商法（第2版）》在注重基本知识、基础理论的同时，结合当前中国有关商事法律规则发展的具体情况，对现今国际商事活动中的法律理论与实践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分析。

在注重国际商法固有体系的前提下，力求与相关专业教学的实际需要相结合，《国际商法（第2版）》除了可用于法学专业教学之外，对国际经济、国际贸易、市场营销等专业的学习也会有所裨益。

<<国际商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导论第一节 国际商法的历史沿革第二节 国际商法的渊源及其与相关法律学科的关系第三节 西方两大法系中的民商法第四节 我国法律体系中的民商法本章思考题第二章 合同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第三节 合同的内容与形式第四节 合同的效力第五节 合同的履行与违约救济第六节 合同的让与第七节 合同的消灭本章思考题第三章 国际货物买卖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买卖双方的义务第四节 货物所有权与风险的转移第五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违约与救济第六节 国际电子商务合同本章思考题第四章 国际产品责任法第一节 产品责任法概述第二节 主要国家的产品责任立法第三节 关于产品责任的国际公约本章思考题第五章 代理法第一节 代理法概述第二节 代理权的产生与代理关系的终止第三节 代理的法律关系第四节 承担特别责任的代理人第五节 《国际货物销售代理公约》第六节 中国的外贸代理制度本章思考题第六章 商事组织法第一节 商事组织概述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与合伙企业法第三节 公司法概述第四节 公司的设立第五节 公司的组织机构第六节 公司的资金第七节 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第八节 中国的外商投资企业法本章思考题第七章 票据法第一节 票据法概述第二节 汇票第三节 本票与支票第四节 与票据有关的国际公约本章思考题第八章 知识产权保护法第一节 知识产权法概述第二节 专利法第三节 商标法第四节 著作权法第五节 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第六节 中国的知识产权法律保护制度本章思考题第九章 仲裁与涉外民事诉讼第一节 仲裁概述第二节 仲裁协议第三节 国际常设仲裁机构及其规则第四节 对仲裁裁决的承认与执行第五节 涉外民事诉讼本章思考题

<<国际商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当今世界，公司已成为现代企业最重要的组织形式，各国为了维护商品经济秩序，规范企业的行为，都十分重视公司立法。

有些国家除了在商法典中对公司作规定外，还陆续颁布了一些单行法规，以单行法来弥补商法的不足，例如法国、德国、日本等。

没有商法典的国家，大多制定了单行的《公司法》，例如英国、美国等。

随着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发展和公司制度的日益健全，大陆法国家的公司法逐步从商法典中分离出来，向单行法方向发展。

1.法国公司法法国属于民商分立的国家，公司法属于商法的范畴。

法国有关公司立法的历史比较长，早在1673年制定的《陆上商事条例》中，就列有关于公司的规定。

1807年，拿破仑颁布的《法国商法典》中有29条是关于公司的规定。

此后，法国对商法典中有关公司的规定，作了数次修改。

1925年制定单行的公司条例《有限公司法》正式承认了有限公司的法律制度。

1966年戴高乐执政时制定了一部全面规定各种形式公司的公司法，共509条，这就是法国现行的公司法。

2.德国公司法德国公司法最早包括在1861年的旧商法之中。

1897年德国制定了新商法，该法将无限公司、两合公司、股份公司、股份两合公司等分章加以规定。

1892年，德国制定了有限责任公司法，这是世界上第一个关于有限责任公司的专门立法。

1937年，德国制定股份法，同时废止了商法典中关于股份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的规定。

1965年通过新的股份法，该法共有410条。

3.英国公司法英国的公司组织形式早在17世纪初就已产生，但在1844年以前，英国政府不允许私人组织公司，只有国会法令特许，才可设立公司。

1844年，英国国会通过一项法律允许私人设立公司，并采取完全公开原则，以保护投资公众的利益，但尚不容许私人组织的公司实行有限责任。

1855年，通过激烈争论，通过了一项有限责任的议案，第二年，制定了第一个现代的公司法。

该公司法沿用至今，但经过多次重大的修改。

英国加入欧洲经济共同体后，根据欧洲公司法指令及欧盟理事会新的《关于欧洲公司法规》生效后（2004年10月），公司法势必还要作出进一步的修改。

4.美国公司法根据美国的法律体系，美国联邦议会没有公司法方面的立法权，有关公司的立法权属于各州政府，因此，美国仅有各州的公司法。

1807年纽约州最早颁布有关公司的法律，允许组织私人公司。

美国各州的公司法受到英国公司法的影响，但基本上是在法院判例的基础上产生的。

<<国际商法>>

编辑推荐

《国际商法(第2版)》是新坐标国际贸易系列精品教材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